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沁阳市第一中学

承包人（全称）：河南伟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沁阳市第一中学1号楼、2号楼、3号楼塑钢窗改造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沁阳市第一中学1号楼、2号楼、3号楼塑钢窗改造项目
2. 工程地点：沁阳市怀府西路（沁阳市第一中学校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原有塑钢窗拆除更换为断桥铝合金窗（详见工程量清单）
6.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所有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1月1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3月1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安全目标：安全生产无事故

五、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佰零陆万贰仟玖佰玖拾玖元整（¥3062999.00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按工程量清单及相关规定计算（具体金额以审计为准）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0.00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___ (无暂估价) (¥0.00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___ (无暂估价) (¥0.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___ (无暂列金额) (¥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六、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成俊峰

注册建造师证书编号: 241141455016

七、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件;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GF-2017-0201);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国家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标准图集);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

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 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沁阳市第一中学 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 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tractor's representative.

开户银行：

账 号：

开户银行：

账 号：